

12

運輸



道路及橋樑

澳門特區道路總長度為 340.3 公里，澳門半島為 189.4 公里，氹仔島及路氹填海區為 85.8 公里，路環島為 44.7 公里，而新城 A 區及連接新城 A 區之橋樑為 1.9 公里，港珠澳大橋珠澳口岸人工島澳門口岸管理區為 8.7 公里。另外，澳門大學（包含河底專用隧道）為 4.6 公里，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及相關延伸區為 1.5 公里。

澳門半島與氹仔島和路環島，經由三座大橋及一片填海土地相連接。嘉樂庇總督大橋（俗稱澳氹大橋）於 1974 年 10 月通車，長 2.5 公里。友誼大橋長 4.4 公里，於 1994 年 4 月落成。西灣大橋長 2.1 公里，於 2004 年 12 月落成，2005 年 1 月正式通車。另外，於 1999 年 12 月落成、2000 年 3 月正式通車的蓮花大橋，長 0.8 公里，連接路氹填海區和珠海市橫琴島，並與廣珠高速公路接駁，是澳門與鄰近城市聯繫的第二條陸路通道。

澳門行車道路總長度為 453.4 公里，其中澳門半島為 201.9 公里，氹仔島及路氹填海區為 145.6 公里，路環島為 65.3 公里，嘉樂庇總督大橋為 5 公里，友誼大橋為 10.2 公里，西灣大橋為 4.2 公里，蓮花大橋為 1.6 公里，而新城 A 區及連接新城 A 區之橋樑為 3.7 公里，港珠澳大橋珠澳口岸人工島澳門口岸管理區為 15.9 公里。另外，澳門大學（包含河底專用隧道）行車道路長度為 14.0 公里，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及相關延伸區為 3.0 公里。

公共交通

澳門交通系統可以說是比較完整的。澳門半島和離島有良好的道路網，公共交通工具齊全，有巴士、的士、輕軌和出租車服務，供居民和遊客使用。

公共汽車（巴士）

澳門公共巴士服務目前由 2 間巴士公司營運，分別為澳門新福利公共汽車有限公司及澳門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至 2020 年年底，澳門投入服務的巴士共 1,000 台，其中小巴 228 台、中巴 135 台、大巴 637 台，行走 85 條巴士路線。2020 年總載客人次為 166,422,166，較 2019 年減少 27.31%；總行駛公里數為 4,471 萬公里，較 2019 年減少 11.04%。

特區政府於 2020 年 9 月 11 日與澳門新福利公共汽車有限公司及澳門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簽署有關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 — 第一標段及第四標段的批給合同修訂本及道路集體客運公共服務 — 第三標段的批給合同修訂本，兩家公司由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新合同訂定的巴士服務，為期 6 年。

澳門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南光澳巴」）前身為澳門海島市小輪船有限公司，早

期在澳門與離島間提供海上客運往來服務。隨後陸續收購早在 50 年代已為路氹居民服務的各家巴士公司，開始經營公共巴士服務，並於 1986 年改組為澳門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全線投入澳門及海島的公共汽車服務。

2012 年 9 月，澳巴率先引進澳門首台全新節能環保 CNG 天然氣巴士，目前天然氣巴士共 69 台，佔公司總營運車輛 14%，未來將繼續不斷引入新型巴士、環保巴士，響應「構件生態城市，共用綠色經濟」的口號。

澳巴營運線路 57 條，包括澳門全部 7 條深宵線路，佔全澳營運線路約 65%，營運車輛 500 餘台，日均載客量超過 33 萬人次，日均行駛超過 7 萬公里。

澳門新福利公共汽車有限公司

澳門福利公共汽車有限公司創辦於 1952 年，1988 年 7 月改組，易名為澳門新福利公共汽車有限公司（下稱「新福利」），從 2004 年起引入 ISO「質量管理系統」進行全面管理工作，是澳門首家通過 ISO9001：2015「質量管理系統」認證的專營巴士公司。

新福利員工隊伍約 1,100 人，參與營運的巴士車輛共 422 台，提供巴士服務路線共 34 條，線網覆蓋範圍包括澳門、氹仔和路環。2020 年度載客為 78,734,315 人次，總服務里程約 2,160 萬公里。

為配合澳門環保政策，於 2018 年引入澳門首款增程式電動巴士。

2019 年引入 Mobileye 輔助安全駕駛系統、區域限速系統及駕駛行為分析儀系統，進一步提升行車安全性。

輕軌

澳門輕軌股份有限公司

特區政府根據第 8/2019 號行政法規，設立澳門輕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輕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負責建造和維護用於輕軌系統運營的基礎設施及設備，以及運營輕軌系統，包括運營管理和提供客運服務；另外提供延伸服務，如廣告、商業服務等。公司致力配合特區政府所推行的公共交通運輸政策，提升居民生活的素質和出行便利。

澳門輕軌氹仔線全長 9.3 公里，共設 11 個車站，覆蓋氹仔市中心的主要住宅區、舊城區及旅遊區，並串連澳門海、陸、空三個重要口岸。氹仔線於 2019 年 12 月正式投入運營。營運首兩個月提供免費乘搭服務，最高日均載客量達到 33,000 人次。此後，日均載客量維持在 1,100 至 2,200 人次。

計程車（的士）

截至 2020 年年底，澳門共有黑色的士 1,587 輛，特別的士 200 輛。持有有效的士司機專業工作證者共 23,510 人。

交通管理

交通事務局

交通事務局成立於 2008 年 5 月，負責研究、規劃、推廣和執行陸路運輸政策，整治道路，管理車輛，以及設置、維修、優化交通及行人基礎建設。

車輛數目

截至 2020 年年底，澳門行駛的車輛數目為 244,110 輛。其中 125,406 輛為摩托車（電單車），111,369 輛為輕型私家車，7,263 輛為重型汽車。而全年新登記的車輛共有 12,380 輛，較 2019 年減少 0.48%，所登記的車輛主要是電單車和輕型車輛，分別是 7,115 輛和 5,028 輛。

交通監察

交通管理和交通監察是維護道路運輸系統安全和秩序井然的必要工具。特區政府在澳氹間跨海橋和主要道路上安裝閉路電視和雷達測速系統監察交通情況。監測系統的覆蓋範圍包括友誼大橋及周邊合共 48 個視頻和 20 套超速偵測系統、西灣大橋及周邊合共 111 個視頻和 21 套超速偵測系統、嘉樂庇大橋及周邊 14 個視頻和 4 套超速偵測系統，市區不同地點則裝置 579 部攝錄機和 60 套測速雷達、綜合路口偵測系統共有 89 套電子偵察監控衝紅燈信號，而違泊偵測系統共有 19 個，新增設港珠澳大橋監控澳門路段人工島共有 57 個視頻監控鏡頭。治安警察局數據顯示，2020 年共偵測公路超速違例 14,858 宗、大橋超速 1,022 宗、衝紅燈違例 3,424 宗及 14,381 宗由違泊系統偵測的違例。

車輛停放

截至 2020 年年底，澳門共有 57 個公眾停車場，合共提供 24,715 個輕型汽車泊位、727 個重型車輛泊車位和 17,275 個摩托車泊車位。

澳門公眾停車場一覽表

停車場	可停泊汽車數量
栢寧停車場	507 輛輕型汽車
栢濤停車場	211 輛輕型汽車
栢麗停車場	355 輛輕型汽車

澳門公眾停車場一覽表 (續)

停車場	可停泊汽車數量
栢力停車場	417 輛輕型汽車
栢樂停車場	411 輛輕型汽車、300 輛摩托車
栢威停車場	502 輛輕型汽車
栢佳停車場	208 輛輕型汽車
栢蕙停車場	1,019 輛輕型汽車
栢景停車場	161 輛輕型汽車
宋玉生廣場停車場	720 輛輕型汽車
栢湖停車場	644 輛輕型汽車、196 輛摩托車
栢港停車場	287 輛輕型汽車、35 輛重型汽車
污水處理站停車場	276 輛輕型汽車、452 輛重型車
華士古達嘉馬花園停車場	171 輛輕型汽車、113 輛摩托車
祐漢公園多層停車場	406 輛輕型汽車和 404 輛摩托車
藝園停車場	351 輛輕型汽車和 446 輛摩托車
亞馬喇前地停車場	247 輛輕型汽車和 580 輛摩托車
何賢公園停車場	415 輛輕型汽車和 542 輛摩托車
馬六甲街停車場	215 輛輕型汽車和 563 輛摩托車
下環街市停車場	60 輛輕型汽車和 74 輛摩托車
蓮花路重型汽車停車場	240 輛重型汽車
澳門科學館停車場	415 輛輕型汽車、413 輛摩托車
麗都停車場	62 輛輕型汽車、24 輛摩托車
交通事務局大樓停車場	148 輛輕型汽車、178 輛摩托車
青翠樓停車場	304 輛輕型汽車、518 輛摩托車

澳門公眾停車場一覽表 (續)

停車場	可停泊汽車數量
望善樓停車場	133 輛輕型汽車、236 輛摩托車
河邊新街停車場	155 輛輕型汽車、106 輛摩托車
快富樓停車場	215 輛輕型汽車、194 輛摩托車
蓮花路停車場	416 輛輕型汽車、512 輛摩托車
永寧街停車場	58 輛輕型汽車、93 輛摩托車
氹仔中央公園停車場	1,343 輛輕型汽車、1,384 輛摩托車
氹仔客運碼頭停車場	740 輛輕型汽車、196 輛摩托車
望賢樓停車場	143 輛輕型汽車、242 輛摩托車
湖畔大廈公共停車場	678 輛輕型汽車、1,132 輛摩托車
居雅大廈停車場	307 輛輕型汽車、366 輛摩托車
業興大廈停車場	389 輛輕型汽車、606 輛摩托車
青葱大廈停車場	244 輛輕型汽車、386 輛摩托車
樂群樓停車場	362 輛輕型汽車、550 輛摩托車
黑橋街停車場	95 輛輕型汽車、80 輛摩托車
快達樓停車場	259 輛輕型汽車、228 輕摩托車
青泉樓停車場	54 輛輕型汽車、38 輛摩托車
青怡大廈停車場	283 輛輕型汽車、286 輛摩托車
日昇樓停車場	292 輛輕型汽車、315 輕摩托車
松樹尾停車場	197 輛輕型汽車、197 輛摩托車
蝴蝶谷停車場	369 輛輕型汽車、165 輛摩托車
日暉大廈停車場	59 輛輕型汽車、132 輛摩托車
和諧廣場停車場	209 輛輕型汽車、146 輛摩托車

澳門公眾停車場一覽表 (續)

停車場	可停泊汽車數量
海灣南街停車場	306 輛輕型汽車、214 輛摩托車
快盈大廈停車場	121 輛輕型汽車、107 輛摩托車
港珠澳大橋邊檢大樓西停車場	3,089 輛輕型汽車、2,054 輛摩托車
港珠澳大橋邊檢大樓東停車場（境外）	3,000 輛輕型汽車
沙梨頭街市市政綜合大樓停車場	116 輛輕型汽車、194 輛摩托車
新批發市場停車場	230 輛輕型汽車、198 輛摩托車
青濤大廈停車場	80 輛輕型汽車、83 輛摩托車
關閘綜合體育場館停車場	788 輛輕型汽車、800 輛摩托車
青洲坊大廈停車場	1,427 輛輕型汽車、1,628 輛摩托車
李加祿街停車場	46 輛輕型汽車、56 輛摩托車

截至 2020 年年底，全澳共設有 8,015 個具收費錶的輕型汽車泊車位，其中 215 個可連續泊車 1 小時、5,982 個可連續泊車 2 小時、1,818 個可連續泊車 4 小時。非收費泊車位有 1,793 個。另設有 2,923 個具收費錶的電單車泊車位，其中 1,729 個為 2 小時收費泊車位、1,194 個為 4 小時收費泊車位；非收費電單車泊車位有 29,681 個。

道路安全

據治安警察局統計，2020 年澳門共發生 10,194 宗交通意外，3,589 人受傷，5 人死亡。

交通事務局推出「交通標誌考您才智」網上有獎問答遊戲，旨在加強市民對交通標誌的瞭解及提升守法意識；另外，交通事務局、治安警察局及法務局續合辦「安全駕駛獎勵計劃 2020」，活動口號為「行車互讓 安全至上」。

2020 年，交通事務局、治安警察局、法務局、及教育暨青年局繼續合辦「交通安全推廣」系列活動，向居民宣揚遵守交通規則的重要性，以及加強居民知法、守法及道路安全的意識，減少交通事故的發生。同時，交通事務局和治安警察局交通廳到學校、社區中心、民間社團及私人機構進行交通安全工作坊及交通安全講座，透過長期教育加強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識。2020 年，前往 23 間學校、社團及機構進行推廣交通知識的活動，共有 6,249 人參與。

疫情防控及業界支援工作

為配合特區政府防疫，要求巴士、的士、輕軌及相關管理公司，加強公共交通工具及站點的清潔及消毒，及對從業人員的保護。

為減低的士業界受到疫情帶來的衝擊，交通事務局在 2020 年 2 月 5 日至 9 月 30 日開放港珠澳大橋西停車場免費供的士車輛停泊，共逾 1.6 萬架次的士使用。豁免繳付 2020 年度陸路交通運輸特定行政費用，的士駕駛員獲退還已繳付之特定行政費用項目包括：

類型	行政費用項目
的士駕駛員證	簽發（包括年度費用）
	年度費用、續期或更換
的士計程錶	檢定

所有具有有效期之的士准照或執照的有效期延長 6 個月；現有的士車輛使用期限延長 6 個月。

過境交通

陸路跨境通道

澳門和內地之間共有 4 條陸路相連的跨境通道，分別位於關閘、珠澳跨境工業區、港珠澳大橋、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出入境事務站於 2020 年 8 月 18 日下午 3 時正啟用，而路氹城出入境事務站亦隨即停止運作）。

入境旅客方面，2020 全年經陸路入境的旅客有 5,913,820 人次，較 2019 年下降 79.81%。其中，經關閘入境的旅客數目為 3,861,306 人次，內地和香港旅客分別佔 91.3% 和 7.0%。經港珠澳大橋出入境事務站入境的旅客有 5,510,234 人次。內地和香港旅客分別佔 26.7% 和 64.4%。經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入境事務站入境的旅客有 669,670 人次。經珠澳跨境工業區出入境事務站入境的旅客則有 8,580 人次。而全年經關閘、港珠澳大橋、橫琴口岸澳門口岸區及珠澳跨境工業區出入境事務站入境的澳門居民分別為 12,527,268 人次、760,282 人次、609,310 人次及 334,147 人次。

跨境海運服務

外港客運碼頭、氹仔客運碼頭及內港客運碼頭的跨境渡輪服務，接載乘客往返澳門與香港、澳門與內地之間。經營前往香港和內地的客運航線，有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澳門）有限公司、遠東水翼船務有限公司、港澳飛翼船有限公司、STCT 信德中旅渡輪服務（澳門）有限公司、粵通船務有限公司、金光渡輪有限公司。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2020 年 1 月至 3 月期間，往來澳門與香港及內地之間的跨境海上渡輪服務相繼暫停；同年 8 月至 9 月期間，往來澳門與內地之間的部份跨境海上渡輪服務相繼恢復；至 2020 年底，往來澳門與香港之間的跨境海上渡輪服務仍未恢復。

外港客運碼頭

外港客運碼頭於 1993 年啟用，為澳門其中一個最重要的出入境口岸，提供往來澳門與香港上環、尖沙咀、屯門、香港國際機場、深圳福永、蛇口的海上客運服務；同時，提供往來澳門、香港及深圳的直升機客運服務。

外港客運碼頭總建築面積 65,000 平方米，共有 14 個泊位，主樓頂上還設有直升機停機坪。主體建築為一座三層高的建築物，一樓為入境層，二樓為離境層，三樓為餐飲購物區及旅客等候區。

氹仔客運碼頭

氹仔客運碼頭於 2017 年 6 月正式投入營運，碼頭整體佔地約 200,000 平方米，設有 16 個泊位，3 個多功能泊位及天台直升機坪，提供往來澳門氹仔與香港上環、尖沙咀、屯門、香港國際機場、深圳福永、蛇口及東莞虎門的海上客運服務，以及提供海上遊服務。地面為入境層，一樓為離境層，地面層西側設有美食廣場。

內港客運碼頭

內港客運碼頭設有 2 個客船泊位，2008 年啟用，提供往來澳門內港客運碼與珠海灣仔口岸的海上客運服務。地面為入境層，一樓為離境層。往來澳門與珠海灣仔的海上客運服務於 2016 年 1 月 17 日暫停，2020 年 1 月 23 日恢復。

海上客運及貨運

2020 年，往來港澳的客船共 6,531 班次，往來內地的客船有 14,851 班次。

2020 年，經海路入境的旅客為 426,298 人次，較 2019 年下降 93.2%。其中，經外港碼頭入境旅客有 218,111 人次。經內港碼頭入境的旅客為 11,592 人次。經氹仔客運碼頭入境的旅客為 196,595 人次。

在貨櫃運輸方面，2020 年經海路實際進出的貨櫃共 83,324 櫃次，海路貨櫃總吞吐量為 121,403 個 20 呎標準貨櫃單位（TEU），兩項數據分別較 2019 年下降 8.14% 和 8.75%。

觀光線粵通船務有限公司於 2018 年 9 月 25 日開始營運內港客運碼頭的澳門海上觀光遊固定航班項目；澳門遊船發展有限公司於 2019 年 10 月 1 日開始營運內港客運碼頭的澳門海上

觀光遊固定航班項目；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澳門）有限公司於2018年10月23日開始營運氹仔客運碼頭與路環碼頭的澳門海上遊包船項目；於2019年5月6日獲批准增加澳門漁人碼頭作為上落乘客點；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澳門）有限公司於2018年12月8日開始營運氹仔客運碼頭與路環碼頭的澳門海上觀光遊固定航班項目，於2019年5月29日上述航線獲批准修改為「氹仔客運碼頭往返路環碼頭，轉航地為澳門漁人碼頭」。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本地海上遊於2020年2月至5月期間暫停服務，6月恢復服務。

2020 年觀光線統計表

	航班	客數
2020 年 1 月	78	1,450
2020 年 2 月	0	0
2020 年 3 月	0	0
2020 年 4 月	0	0
2020 年 5 月	0	0
2020 年 6 月	35	1,007
2020 年 7 月	243	12,061
2020 年 8 月	241	13,493
2020 年 9 月	188	11,130
2020 年 10 月	130	2,783
2020 年 11 月	102	1,578
2020 年 12 月	84	667

跨境直升機服務

直升機是往來港澳、澳門深圳間最便捷的交通工具。港澳直升機客運服務於1990年投入運作，來往深圳和澳門間的直升機客運服務始於2002年，由亞太航空有限公司經營。每日來往澳門／香港、澳門／深圳的直升機航班，分別是40班次和6班次，航程只需15分鐘，服務時間由每天早上10時到晚上11時。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減低新型冠狀病毒在社區擴散的風險，由2020年2月5日起，往來澳門香港與澳門深圳之直升機服務暫停。

港口 外港

外港位於澳門半島的東面，主要為外港客運碼頭，為往來澳門和香港、深圳的定期高速客船專用。外港航道寬 120 米，海圖深度維持 4.4 米。

內港

內港位於澳門半島西面，由多個碼頭組成，貨物裝卸均在此運作；而內港 11A 號碼頭是客運碼頭，只供獲海事及水務局批准的船隻上落乘客。南舢舨碼頭位於內港 8 號與 9 號碼頭之間，供錨泊於內港船舶上的人員登岸及離岸，且只限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葡籍認別證或獲有權限當局批准的人士登岸及離岸，南舢舨碼頭也供來往珠海灣仔運載花卉及花農的船隻靠泊上落，上落的人士應事前向該處的海關稽查分站報備。防疫防控工作，內港北舢舨碼頭於 2020 年 4 月 11 日凌晨零時起暫停使用。

澳門水道（又稱「往內港航道」）寬 60 米，內港航道寬 55 米，兩者的海圖深度都維持 3.5 米。

氹仔

氹仔客運碼頭位於氹仔島東北端，為往來澳門和香港、珠江三角洲的定期高速客船專用。氹仔航道寬約 120 米，海圖深度維持 4.4 米。

九澳港

九澳港位於路環島的東北面，包括有油庫碼頭、水泥廠碼頭、九澳貨櫃碼頭及發電廠碼頭。九澳港航道寬 75 米，海圖深度維持 4.4 米。

九澳貨櫃碼頭和九澳油庫

九澳貨櫃碼頭於 1991 年 12 月正式開始首期營運。現時總面積 49,524 平方米，作為碼頭、貨場和貨倉的用地。目前碼頭有兩個泊位，長度分別是 135 米及 171.4 米，起卸區面積 10,428 平方米，貨櫃堆場面積 23,828 平方米，貨物儲存倉庫面積 2,850 平方米，一年可處理 10 萬貨櫃標準箱。

九澳港在 2020 年的貨櫃流量，入境（包括轉口）為 6,065 個 20 呎標準貨櫃單位（TEU），出境（包括轉口）為 6,070 個 20 呎標準貨櫃單位（TEU）。

油庫於 1995 年 6 月開始營業。九澳油庫可容納輸入澳門的多種燃料產品，能同時裝卸兩艘燃料運載船舶。油庫共有 14 個貯存罐，總容積為 86,000 立方米。

海事及水務局

海事及水務局於 2013 年 7 月 18 日由港務局改組而成，隸屬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運輸工務司。海事及水務局為具行政自治權的公共部門，負責行使海事當局權力、促進發展海事活動、協調管理海洋事務及水資源。

為加強扶助漁業的經濟發展，特區政府於 2007 年頒佈第 3/2007 號行政法規，設立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自 2007 年 4 月 30 日起接受申請，截至 2020 年年底，已批出貸款金額約為 7,877 萬元。

為配合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海事及水務局執行系列的相關措施及工作。包括海上客運方面，協調於氹仔客運碼頭劃出部份區域，作為特區政府的醫學觀察點和新冠肺炎常規核酸檢測計劃採樣點；豁免外港及氹仔客運碼頭承批人 2020 年 2 月至 12 月，合共 11 個月的回報金；部份航線於 2020 年中起復航，要求加強碼頭內公共設施和船隻的清潔消毒等。

漁業方面，2020 年 4 月 29 日凌晨零時後返澳的漁民，特區政府要求須在漁船上或指定酒店進行 14 天醫學觀察。此前已返澳的漁民，則進行核酸測試；休漁期結束，漁船在離港作業後重新進港時，非本地漁工禁止登岸，登岸人員必須出示核酸檢測陰性證明，及提供該漁船之電子航跡記錄。曾進入中高風險地區，人員須進行 14 天醫學觀察，及只能從南舢舨碼頭入境；除規定作為上落漁獲及卸貨指定地點的碼頭外（包括 5B2、28、31A 和 33 號碼頭），漁船不能隨意靠泊內港其他碼頭；把漁船的年檢期限適當延長；加快審批漁業發展及援助基金收到的緊急援助申請，解漁民燃眉之急等。

供水方面，豁免住宅用戶 3 至 5 月及企業商號 5 至 7 月的水費。

船務

海事登記

現行法例規定，所有從事經濟活動的船舶，包括貨船、客船、漁船、輔助船等，必須在海事及水務局作海事登記並在商業及動產登記局作商業登記。海事登記的目的，主要是查核船舶是否達到必要的可航性和環境保護等技術要求及安全條件；也作為是否獲得商業登記的先決條件。至 2020 年年底，已作海事登記的船舶共有 267 艘，其中新登記的有 1 艘。

此外，所有船長 2.5 米以上，用於進行非牟利的海上運動、釣魚運動或娛樂的遊艇或水上移動裝置，包括遠洋遊艇、近海遊艇、沿岸遊艇、狹水道遊艇和內河遊艇，也必須作海事登記和商業登記。至 2020 年年底，已作海事登記的遊艇共有 60 艘，其中新登記的有 4 艘。

海員登記

現行法例規定，年滿 18 歲的澳門居民可向海事及水務局申請海員登記。所有擬在商船、輔助船或漁船上擔任船員或從事與海上工作有關的職務的澳門居民，須先在海事及水務局作海員登記。至 2020 年年底，持有海事及水務局發出的海員證人士共有 54 人。

航海學校

航海學校是澳門唯一的海事教育機構，主要宗旨是提供在海事及港務活動方面的文化和專業技術培訓，以及推廣有關方面的科學知識。

航海學校的主要培訓對象是海事及水務局人員、海關人員、消防局人員、治安警察局人員、海員、漁民及水上運動員等。同時，也為青少年學生提供校外補充活動和暑期活動。

政府船塢

政府船塢是海事及水務局轄下的一個廳級部門。政府船塢廠除造船及修船外，還負責特區政府車隊的維修、保養和狀況鑑定、新購車輛接收及車輛識別牌的製造及安裝工作。現時，政府船塢的船舶建造和維修對象，主要是海事及水務局自身及海關的船隊。2020 年為海事及水務局船隊籌建的新船共 7 艘，分別為：2 艘 19 米長拖輪、2 艘輕型救援船、1 艘 11 米長水文測量船、1 艘 9 米長水文測量船及 1 艘 38 米長航標及清障工程船；在船隻維修保養方面開展了共 179 項工程，當中順利完成了 143 項工程；而在提供車輛檢驗、維修、保養等服務方面則完成了共 1,712 項工程，涉及車輛達 1,833 架次。

民航

民航局

民航局根據 2 月 4 日第 10/91/M 號法令，於 1991 年 2 月 4 日成立，隸屬運輸工務司，是具有行政、財政及財產自主權的公共機構。民航局負責指導、管制及監察澳門領空的所有民航活動及在澳門註冊的航空器的營運。

航空服務

特區政府實行「開放天空」的原則，採取一系列措施，盡力完善澳門民航事業的基礎設施和網絡，吸引國內外更多的航空公司前來發展業務，提高澳門國際機場的使用率，推動航空客貨運的發展。

為促進與世界各地民航業務的合作，特區政府繼續與更多國家商談和簽署航班協定。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澳門已經與 50 個國家草簽雙邊航班協定，當中的 41 份獲正式簽署。

澳門與外國簽署的航班協定

國家	簽署日期
巴西	15/07/1994
芬蘭	09/09/1994
奧地利	04/11/1994
比利時	16/11/1994
荷蘭	16/11/1994
盧森堡	14/12/1994
新西蘭	09/03/1995
葡萄牙	31/08/1995
瑞士	05/09/1995
新加坡	27/10/1995
馬來西亞	31/10/1995
泰國	01/11/1995
美國	03/07/1996
越南	07/08/1996
德國	05/09/1996
朝鮮	08/12/1996
丹麥	11/12/1996
瑞典	11/12/1996
挪威	11/12/1996
韓國	03/04/1997

澳門與外國簽署的航班協定(續)

國家	簽署日期
菲律賓	18/07/1997
印度	11/02/1998
尼泊爾	19/02/1998
南非	04/04/1998
汶萊	24/05/1998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06/12/1998
俄羅斯	21/01/1999
緬甸	12/03/1999
澳大利亞	24/08/1999
波蘭	22/10/1999
巴基斯坦	15/11/2000
捷克共和國	25/09/2001
柬埔寨	12/12/2001
英國	19/01/2004
冰島	13/07/2004
馬爾代夫	16/01/2006
法國	23/05/2006
斯里蘭卡	08/06/2006
蒙古	27/06/2006
日本	10/02/2010

澳門與外國簽署的航班協定 (續)

國家	簽署日期
老撾	25/06/2013
阿曼	草簽
印尼	草簽
以色列	草簽
希臘	草簽
斯洛伐克	草簽
佛得角	草簽
智利	草簽
土耳其	草簽
卡塔爾	草簽

其他協定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葡萄牙政府簽署雙邊航班協定外，亦在航空範疇簽署了以下的協議：

協議名稱	簽署日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與葡萄牙共和國在民航領域的合作協議書	09/09/2002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歐盟簽署了以下的多邊協定：

協議名稱	簽署日期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歐洲聯盟關於民用航空若干事項的協定	23/11/2013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澳門登記並提供航班服務的航空公司共有 3 家，分別是澳門航空有限公司、亞太航空有限公司及國際商務航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3 家公司的機隊及服務航線如下：

航空公司	機隊	目的地
澳門航空有限公司	6 架空中巴士 A320、 4 架空中巴士 A320neo、 10 架空中巴士 A321、 1 架空中巴士 A321neo	上海（浦東、虹橋）、北京（首都、大興）、杭州、廈門、南京、寧波、成都、南寧、合肥、重慶、太原、天津、鄭州、貴陽、常州、青島、揭陽潮汕、溫州、台北、高雄、曼谷、首爾、東京、大阪、福岡、峴港、河內
亞太航空有限公司 （直升機服務）	4 架阿古斯塔 AW139	香港、深圳
國際商務航空（澳門） 股份有限公司（商用 包機服務）	1 架達索獵鷹 2000LX	世界各地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獲民航局簽發飛行員執照的人數如下：

機構	飛行員數目
民航局	0
澳門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34
亞太航空有限公司	17
國際商務航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商用包機服務）	4
總數	255

澳門國際機場位於氹仔島東端及其鄰近海域。其中客運大樓建於雞頸山經爆破的平地上，而停機坪則建在填海地上。機場的空中交通管制大樓、控制塔及輔助消防站均設在停機坪東面名為「一粒米」的小島上。機場跑道建於離岸填海土地上，並由兩條滑行道與停機坪連接。

機場消防總站則位於偏斜的滑行道旁的跑道島上。經道路幹線、友誼大橋和蓮花大橋，由澳門國際機場前往澳門半島、外港碼頭和鄰近的珠海市的交通時間均在 20 分鐘以內。

2020 年使用澳門國際機場的乘客共有 1,173,230 人次，比 2019 年下降 87.8%，貨運量為 33,347 公噸，下降 21%。航機升降 16,962 架次，下降 78%。

私人及商務包機航班量由 2019 年的 2,694 架次下降至 2020 年的 453 架次，下降 83%。

2020 年從機場入境的旅客有 436,440 人次。

航空交通管制

1995 年啟用以來，澳門國際機場的航空交通管制一直根據國際民航組織的標準運作，確保飛行效率和飛行安全。機場現有的航空交通管制系統設備有：二次雷達、地面雷達及自動終端情報系統。通訊設備有飛航訊息處理系統，陸空通訊包括甚高頻無線電台、導航設備包括多普勒甚高頻全向信標、儀面著陸系統。

由澳門提供空中交通管制服務的空域屬國際民航組織標準的 C 類空域，形狀類似一鑰匙孔，從地面到 3,000 英尺高。外形是以機場為中心 5 海里為半徑的圓環，在西面邊界則為一平行機場跑道且距離跑道 3 海里的直線，在其南方有一 5 海里寬的長方形向南延伸至 10 海里處。

澳門的空中交通管制區位於香港和廣州飛行情報區之間，在澳門空域內的航空器（包括直升機）都是由位於澳門國際機場內的澳門塔台管制。進出機場的航空器可循南北兩方向升降，在澳門空域以北的交通由內地的空管部門管制，而南方的交通則由香港空管部門負責。由於珠江三角洲一帶的空域比較複雜且交通量大，澳門、內地和香港三地的空管部門通過緊密合作和協調，確保澳門及鄰近空域空中交通管理的安全和效率。

飛機噪音

澳門國際機場建在遠離居住區的海面上，因此沒有必要實施防噪音的措施。但為防止飛機往北起飛對珠海市造成噪音干擾，程序規定，飛機起飛後不得穿過九洲台的 231 徑向線。

航空保安

根據 7 月 18 日第 36/94/M 號法令和國際民航組織訂定的規範，澳門民航保安計劃旨在確保在澳門進行的國際民航活動的安全、正常運作及效率，同時確保採取必要措施及程序，保護乘客、機組、機場人員、公眾、航空器、設施及設備免受非法干擾。

澳門民航保安計劃所涉及的部門包括民航局、警察總局、海關、治安警察局、司法警察局、澳門國際機場、機場所聘用的澳門保安有限公司、航空企業及其他機場實體。

機場的保安公司負責執行由機場營運人所訂定的保安措施及程序，以確保保安措施及程序是遵守澳門的航空保安要求及國際民航組織的標準及建議措施。此外，該公司擁有專業培訓和認證安檢員及採用先進的安檢設備，對乘客、行李和貨物進行保安檢查。

澳門國際機場專營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國際機場專營股份有限公司是獲政府委任的澳門國際機場經營者，負責機場的興建和營運。特區政府於 2001 年批准澳門國際機場專營有限公司申請，延長對澳門國際機場的建造、營運及管理的專營合約 25 年，合約至 2039 年期滿。



口岸澳門口岸

IRICO DE MACAU NO POSTO



S04 前往橫琴

Para HENGQIN
To HENGQIN

S03 前往橫琴

Para HENGQIN
To HENGQIN

橫琴新口岸





橫琴新口岸是繼港珠澳大橋珠澳口岸後，又一個採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新型通關模式的口岸，實行24小時通關。橫琴新口岸的開通，不僅有利於粵澳兩地人員財貨往來，更有利於澳門居民到橫琴工作、投資和生活，進一步推進珠澳社會、民生、經濟的融合發展。